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制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延川县乡村振兴局

承包人（全称）：延安驰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延川县关庄镇甄家湾村乡村旅游发展项目

工程地点：延川县关庄镇甄家湾村

结构形式：本次建设项目主要有砖混结构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文号：延审投发（2022）176 号

资金来源：2022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及清单中含有的所有内容，包括道路、“三园”等基础设施。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清理“五堆六乱”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60天

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叁佰贰拾万玖仟捌佰玖拾壹元零叁分

(小写) ¥: 3209891.03 元

(其中: 工程预留金 160494.55 元, 零星工作费 _____ 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_____ 元, 工程分包和材料购置费 _____ 元, 总承包服务费 _____ 元。)

2、综合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 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延川县乡村振兴局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后 生效。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延川县北新街

邮政编码: 717200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延川县延庭坊小区 1 号楼 1 单元 1301

邮政编码: 717200

法定代表人: 王振刚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911-8402053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刘小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延川县十字街分理处

帐号: 26920401040007608

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